

温郊乡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等有关规定编制。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内容涵盖清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电子版在清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fjql.gov.cn>，以下简称县政府网）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发布。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请与温郊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清流县温郊乡小池村大益岭 9 号；邮编：365306），电话：0598-5271001，电子邮箱：qlwjdzbb@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温郊乡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21〕12 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1 年全省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闽政办函〔2021〕34 号）等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紧扣“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宏观政策落地见效、强基础抓基层、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实施、抓保障促落实等方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充分发挥

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促进作用，推动政府决策和管理服务更加透明规范。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及时公开政府信息。制发主动公开文件 29 份，其中机构职能类 5 份，政策及规范性文件类 1 份，规划计划类 4 份，行政许可类 1 份，重大建设项目类 1 份，社会保障类 4 份，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类 2 份，科教文卫类 3 份，安全生产类 8 份。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扎实做好本单位相关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及答复工作，全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上一年度结转受理 0 件，其中予以公开 0 件，部分公开 0 件，不予公开 0 件，无法提供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结合乡镇换届，充实调整温郊乡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档。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乡党政办。同时，按照“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主抓、纪检监察监督协调、党政办组织实施”的原则，狠抓政务公开组织体系建设。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通过“美丽温郊”微信公众号、乡村公共宣传栏、发放宣传单、悬挂横幅、张贴标语等方式，重点做好疫情防控、乡村振兴、项目建设、民生保障、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扫黑除恶、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重要政策、重点工作推进及重大事件发生等信息公开工作，及时让群众了解最新动态。

（五）监督保障情况。在开展业务工作过程中，重点督察各部门落实政务公开情况，加强跟踪督查和推进工作落实。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严格落实“先审查、后公开”工作

要求，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及时发现涉及敏感字眼与敏感用语，确保国家秘密信息安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9	29	2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钩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	0	0	0	0	0	0

		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主要问题

一是部分站所负责人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意义认识不强，信息公开水平有待提高；二是涉及群众利益的政策解读力度还有待提高，与上级部门工作对接与交流不紧密；三是政务信息公开更新不够及时，未做到定期更新；四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还有待提升。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下一步我乡将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进一步规范乡村便民服务体系，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真正体现便民化、规范化、高效化、常态化。一是严格按照县政府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总体要求具体安排部署，进一步提高业务公开能力和水平。二是规范工作程序，加强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及时、准确公开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三是加大主动公开力度，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充实信息公开内容，强化与群众的互动交流，进一步增强政府信息公开意识，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提高工作的透明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